

臺南市中西區進學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設置要點

113.6.26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3.6.28 112 學年度期末校務會議審訂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二、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貳、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

- 一、委員：校長、各處室主任、教學組長、課研組長共 7 人；年級教師代表 6 人；各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9 人；社區及家長代表 2 人；藝才課程班教師代表 1 人；特教人員 1 人；教師會代表 1 人，另學校基於課程永續發展與銜接，得視實際需要聘請校內相關人士為特聘委員。
- 二、委員產生方式：委員之產生除當然委員、特聘委員外，其餘之委員均由各年級、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小組教師互相推舉產生；社區及家長代表由家長會共同推選。
- 三、會議時間：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四、任期：委員任期一年，自當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得連任。
- 五、每位委員得擔任一組以上之委員人選。
- 六、輔導諮詢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及教育局長官提供專業指導、問題諮詢。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職掌

- 一、研議、審核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規劃
- 二、審查教師自編之教材
- 三、審核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 四、規劃活動課程之設計
- 五、成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 六、建立教學、課程及學習評鑑制度
- 七、協助規劃教師專業進修
- 八、選修課程之規劃
- 九、合理適當分配學習總節數及學習領域節數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方式

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針對試辦計畫實施過程中之疑難，提出修正方案，確實掌握試辦進程與效益。

- 一、委員會議：全體委員與會，並視實際需求邀請專家學者列席指導。
- 二、擴大會議：邀請學年主任及會議主題相關人員，配合擴大行政會議召開。
- 三、本會開會時，須有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之出席，方得開議。須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伍、課程發展之運作流程

- 一、委員運作時程
 - (一)於每學期結束前檢討課程的實施並規劃下學期之課程。
 - (二)於學期開始前審核各學年總體課程計畫後報局核備。

C7-1-1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設置要點與運作

二、課程發展相關機制運作：召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

（一）於每學期初審查各學習領域社群之計畫。

（二）於每學期檢核各領域社群的執行成效。

陸、本設置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中西區進學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組織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一覽表

組 成 成 員	人 數	參 加 人 員
校 長	1	李添旺
行政人員代表	6	教務主任：蔡佳容 總務主任：丁孟楫 教學組長：楊鳳容 學務主任：周志斌 輔導主任：黃惠娥 課研組長：吳昭慶
年 級 代 表	6	一年級代表：蘇怡靜 三年級代表：蔣威廉 五年級代表：劉家佩 二年級代表：黃惠琪 四年級代表：詹久芬 六年級代表：李依紘
領域教師代表	9	國語文：詹九芬 英語：張怡真 社會：蔣威廉 健康與體育：楊鳳容 綜合活動：吳宜玲 本土語文：陳韻丹 數學：李佳容 藝術與人文：曾黛玲 自然與生活科技：謝立益
藝才班教師代表	1	曾黛玲
教師會代表	1	黃慧卿
特教人員	1	特教組長：毛淑蕙
家長及社區代表	1	家長會長
諮 詢 顧 問		教育處長官、國教輔導團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

組 別	召集人	成 員	任 務 分 工
領域學習課程 研究組	教學組長	領域教師 代表	★ 各學習領域合理學習時數適當分配之研究 ★ 學期教學總計畫之擬定與檢討 ★ 多元評量方式及適切性之探討 ★ 各學習領域教學策略之統整與探討 ★ 重要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之探討 ★ 課程之統整與銜接探討
校訂學習課程 研發組	課研組長	學年教師 代表	★ 校訂課程之架構與修正 ★ 校訂課程的設計與探討 ★ 校訂課程自編自選教材的研討 ★ 學校願景課程的設計與探討 ★ 重要議題融入彈性學習課程之探討
行政資源 規劃組	教務主任	行政人員 代表	★ 針對學校願景負責規劃學校總體課程架構 ★ 整合學校相關課程的各項資源 ★ 課程整體架構之評鑑與檢核
社區資源 開發組	總務主任	家長會 委員	★ 協助班群家長會組織之成立與運作 ★ 社區環境及資源之調查與了解 ★ 社區資源之開發與運用

三、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工作計畫

(一)依據

1.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2. 本校學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之決議。

(二)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任務及目標

1. 研討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設計建議。
 - (1)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課程重點或特色。
 - (2)該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之每週上課節數。
 - (3)其他相關議題的課程配合。
 - (4)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5)該學習領域內或學習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6)該學習領域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7)該學習領域教學評量方針。
2. 規畫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
 - (1)該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 (2)該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三)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運作

1. 課程領域課程小組，由全體該領域任課教師組成。
2. 每學期領域召集人期初、期末各召開一次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教學研究會，並實施領域之課程評鑑。
3. 各領域課程小組得於需要時，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討論課程教學、評量之適切性與建議。

四、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